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（教
育局）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李志鴻

電話：22289111+54210

電子信箱：p8222008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龍井區龍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5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中字第11401036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「臺中市中小學科學教育園遊會」期程調整案，請各校協助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臺中市中小學科學教育園遊會往年於4月份辦理，惟因氣候不穩，如春季降雨、高溫等，致參與意願受影響，並偶有市民中暑或場地濕滑情形；又考量市科展頒獎典禮與園遊會併同舉行，部分受獎學生反映活動時間受限，爰為提升市民參與度及活動效益，並維護參與者活動安全，自115年起調整至每年11月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係本局推動科學教育重要活動之一，請各校協助向校內親師生宣導，並配合新期程辦理相關準備事宜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國中部、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新民高級中學、臺中市明台高級中學、宜寧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宜寧高級中學、明德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明德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衛道高級中學、光華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光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臺中市私立致用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曉明女子高級中學、嘉陽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嘉陽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明道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僑泰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弘文高級中學、臺中市青年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嶺東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立人高級中

教務處 收文：114/11/07



學、臺中市私立玉山高級中學、常春藤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常春藤高級中學、臺中市華盛頓高級中學、葳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、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、麗詰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詰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私立磊川華德福實驗教育學校、臺中市私立華德福大地實驗教育學校、臺中市私立洛克威爾藝術實驗教育學校、永誠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大明高級中等學校、慈明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慈明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、本局國小教育科、本局國中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



20